证券代码：920020　　证券简称：泰凯英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109

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4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经三路 6 号 2 号楼 1201 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1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王传铸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法规和《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史新妍、崔乃荣、方岚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跨境资金池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更高效地统筹境内外资金，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拓展，公司拟作为主办企业，在具备国际结算业务能力的银行开展跨境资金池业务，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 20,000 万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其他币种），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单向发生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开展跨境资金池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风险，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（2026 年 11 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适应外汇市场变化，降低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，合理管控汇兑损益，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，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,公司及

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（或等值其他币种）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12）、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5 日